

他是中共一大代表王尽美的亲密战友、山东省立一师第一任党支部书记，他组织创建了山东第一个县级党组织——中共潍县地执委，领导建立了全省第一个农民协会——南屯农民协会，领导组建了党在潍坊的第一支革命武装——潍县赤卫队。他，就是潍县党组织创始人庄龙甲。12月6日，奎文区纪念庄龙甲烈士诞辰120周年活动在位于梨园街道庄家社区的庄龙甲故居举行，与会人员向烈士敬献花篮，参观纪念书画展，参加座谈会，缅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基因，激励后人奋进。日前，记者采访了庄龙甲烈士的侄子、85岁的庄锦华先生，听他讲述大伯的革命历程。

# 庄龙甲烈士诞辰

## 侄子庄锦华接受本报记者采

□文/图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齐英华

### 十多位亲人前赴后继参加革命

11月28日，记者走进潍城区鸢都新城小区庄锦华家，感受一个革命家庭的不凡。客厅墙上挂着一首“藏头诗”：“老子英雄儿好汉，庄稼不收年年盼。死而复生精神存，在与不在何必言。南北东西人知晓，流芳百世万古传。”1928年，潍县县委委员牟洪礼以这样的方式将庄龙甲牺牲的噩耗转告战友和亲属。

书房的一面照片墙是革命家庭的历史呈现，庄锦华与奶奶刘爱英在故居前的合影，各界走访慰问奶奶的照片、伯父庄龙甲的雕像照片及父亲庄龙田（庄雨村）和自己不同时期的照片等。

“这些照片既是纪念，也是鞭策，是对我的家庭、我的孩子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载体和平台。”庄锦华说，从1921年至1945年，他的十多位亲人先后参加革命，加入了中国共产党，“都是在大伯庄龙甲革命精神的感召下前赴后继参加革命的”。巧合的是，他和伯父、父亲都是在20岁时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 播火潍水河畔，创建多个“第一”

庄龙甲是革命家庭的引路人，潍水河畔的播火者。1903年12月6日，他出生在潍县庄家村（今奎文区梨园街道庄家社区）一个贫苦家庭，从小受家庭影响，勤奋读书，跟着祖父读私塾、进村初级小学、毓华高级小学，积极参与到波澜壮阔的五四爱国运动，是一个秉性耿直、不畏权势、富有理想的进步少年。

为追求爱国反帝的崇高理想，庄龙甲决定到济南求学。1921年9月，庄龙甲考入山东省立第一师范学校，结识了以中共一大代表王尽美为代表的一批先进分子，开始接受马列主义思想，大家称他是“王尽美的左右手”。

1923年夏，庄龙甲经王尽美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并担任随后成立的省立一师第一任党支部书记。他大部分时间都用在党的活动上，建立进步组织，传播马列主义；培养积极分子，壮大党组织；参加纪念活动，宣传进步思想。

1925年1月，庄龙甲利用寒假，带着中共山东省地方执行委员会的指示和嘱托回到家乡潍县，开展工作。同年2月，在他家中建立潍县第一个党组织——中共潍县支部，庄龙甲任书记。庄龙甲深入工人中间，开展运动，发展党员和积极分子；深入文华、文美等学校，发动进步学生罢课，加强党团组织建设。

庄龙甲到农村开展农运工作，1925年3月，在南屯村成立农民协会，这是山东省建立最早的农民协会，对全省和全区的农民运动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1926年6月，中共潍县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在茂子庄村王全斌家的场院屋里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中共潍县地方执行委员会，1927年改名为潍县县委，庄龙甲任书记。中共潍县地执委的诞生，是潍坊党组织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它是山东省第一个县级地方党组织，为全省其他地区党组织的建设提供了宝贵经验，庄龙甲由此成为山东省第一位中共县委书记。

随着白色恐怖日益严峻，中共潍县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决定开展武装斗争。1928年1月，在庄龙甲家成立特工组，不久扩建为潍县赤卫队，先后组织发动了砸大柳树收税局子、抗租抢粮、夺取日军军粮、铲除恶霸、大柳树镇武装暴动等系列革命斗争。潍县赤卫队，是潍坊地区由共产党领导的第一支革命武装，是山东省革命武装斗争的开端，为后来的革命武装斗争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积劳成疾，庄龙甲身患肺病，同志们劝他休养，他说：“干一天少一天，趁还活着躺着，我得争取多干一点。等闭上眼睛，想干也捞不着干了。”1928年秋，组织安排他到安丘杞城秘密治病。由于叛徒出卖，他于10月10日被捕，被押送到潍县南流。10月12日，庄龙甲高喊着“共产党万岁”的口号英勇就义。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他怒斥反动派：“你们的日子不会太长了，人民的革命烈火，一定要把你们这些反动派彻底埋葬！”



### 讲述红色家史，传承先烈精神

庄锦华出生于1938年，当时他的父亲已经参加革命。从1943年起，庄锦华跟着母亲辗转于淮北、寿光、昌北的莱州湾畔，历经敌特监视、日军扫荡、国民党军进攻的艰苦岁月，盼到1948年4月潍县解放，才回到庄家村。

保送到济南读书、分配到福建工作、回潍坊后再调到沂蒙山区，庄锦华1980年再回家乡，在原潍坊市科委工作。这一年，他看到原潍坊市革命委员会《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将庄龙甲故居和东园书舍作为革命遗址重点保护。从那时起，他开始不断收集庄龙甲的相关资料，从庄立安、庄中一、庄克仁等人的回忆文章中找到相关内容，再与党史资料一一印证、核实，十余年间写出一系列

文章。

2000年至2001年6月，庄锦华通过大量细致的调查、走访、收集、编写、修正工作，在庄家村两委的支持帮助下，在庄龙甲故居办起庄家村新中国成立前参加革命工作的122人的事迹展览，编辑出版了庄家村革命同志史料专集《永远的怀念》。2014年，庄锦华编写《九四二九厂志》期间，对庄龙甲的相关资料进行修正，邀请后辈撰写文章，编成《永远的怀念——革命一家人》，纪念革命前辈。

庄锦华不断受邀走进学校、单位、社区讲述红色革命家史，庄龙甲的革命事迹、庄立安一门三烈的故事在他的讲述中被越来越多人了解。

### 参与故居重建，期盼恢复原貌

庄龙甲故居和东园书舍，是当年庄龙甲和中共潍县县委开展革命活动的阵地。从庄锦华绘制的《庄家村老村示意图》上可以看到，东园书舍位于村东北门里柳树环绕的大湾南崖东边，是庄龙甲祖父居住和攻读诗文的地方。这里是一处场院，名为“柳塘别墅”，三间偏舍名“东园书舍”，借《聊斋志异》中的“柳塘岸边是我家，门前两株马缨花”的意境，在门前栽了两棵马缨花。

潍县解放后，庄龙甲故居一直由民政部门 and 庄家村维护管理，庄锦华家人一直住到1990年，后因无人居住年久失修，于1995年倒塌。2000年，庄家村欲将庄龙甲故居在原址恢复重建，庄锦华积极参与，提出建议，将故居的五间北屋与庄立安一门三烈故居院子打通，将过道处留作大门。

12月1日，在奎文区文化路与清溪街交叉口西南角，白墙青瓦的庄龙甲故居掩映在高楼大厦中，低调而

沉稳。推开那扇木门，迎面是庄龙甲雕像和一处雕有“中共潍县第一个支部诞生地”字样的红色景观，大门东侧五间北屋分别是庄龙甲革命事迹陈列馆和庄龙甲故居，西侧三间则是庄立安一门三烈革命事迹陈列馆。

“如果能在故居处重建东园书舍就更好了，恢复庄龙甲故居和庄立安一门三烈故居的原貌，是我们最大的愿望，也是庄龙甲故居作为红色地标、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基本要求。”庄锦华道出一家人深深的期盼。

在庄龙甲同志诞辰120周年之际，庄锦华说：“最好的怀念是希望广大青年学生、党员干部将庄龙甲的革命精神发扬光大，为建设更好潍坊作出更大贡献。”作为庄龙甲的后人，他要做好传承人，继承先烈遗志，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退休不退志，努力学习，参与党史研究工作和社区活动，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继续为党多做工作。